

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

113年度工作計畫

列印人：吳致億 列印時間：112/12/19 17:11:04

備查日期： 備查文號：null

一、計畫依據：

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二條規定辦理

二、計畫內容：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備註
身心障礙者福利	383,429,079	1. 兒童早期療育服務，包含兒童日間托育及外展服務 2. 身心障礙成人日間生活支持、夜間居住及全日型生活支持服務 3. 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 4. 身心障礙者社區生活支持服務 5. 專業團隊議題服務 6. 社會宣導	1. 兒童服務處推動社區友善融合計畫，並以多媒體平台及專業論述促進外部交流互動。 2. 機構服務處養成多元專業種子團隊，積極經營與深化社區合作。 3. 職業重建服務處導入神經心理學促進障礙者就業，結合新興媒體宣導服務，積極開拓服務區域。 4. 社區支持服務處發展多元社區居住服務、照顧者支持服務、小型作業活動，推動易讀支持障礙者參與社會。 5. 專業團隊提供跨部門復健治療，推廣障礙者性教育，彙整實務形成專業論述，監督身障安養信託財產運用。	執行單位含： 1. 總部行管、財管、公共事務、資訊以及執行長室等業務。 2. 桃園、新竹、高雄分會等單位。 3. 兒童服務處各單位及早療外展服務中心。 4. 機構服務處各單位 5. 職業重建服務處各單位 6. 社區支持服務處各單位
行政管理支出	24,474,196	行政業務人事費及事務費	總部依組織需求培訓管理人才，運用內部網站共享資源，分會結合行銷拓展能見度，提升勸募成效。	執行單位含： 1. 總部行管、財管、公共事務、資訊、稽核以及執行長室等業務。 2. 桃園、新竹、高雄分會等單位。

工作項目	經費預算	計畫內容	預期成果	備註
附屬作業組織支出	149,484,214	1.身心障礙者庇護就業服務 2.身心障礙者庇護商品產銷 3.非營利幼兒園	1.身心障礙庇護員工獲得穩定工作機會及相關技能與態度訓練。 2.透過業務行銷專業提高心路品牌知名度，提升購物網經營績效。 3.辦理學前教育，提供學童健康快樂學習環境。	執行單位含： 1.慈佑庇護工場及心路洗衣坊之服務與業務、慈泰庇護工場之服務與業務、一家工場之服務與業務、心路工作隊之服務與業務。 2.柏翠非營利幼兒園
銷售貨物或勞務成本	50,114,400	銷貨成本	銷貨成本	
合計	607,501,889			

製表人：



執行長（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



董事長：

